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承辦人：王浩然

電話：02-77367498

電子信箱：e-j214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國字第1140056799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A09030000E_1140056799A_senddoc2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敬邀貴校報名參加114年中小學媒體素養教育教師研習(基地學校場)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大學114年6月9日校政法字第1140052241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提升高級中等以下媒體素養教育基地學校教師之相關教學知能，並提供期末成果交流分享機會，本署委請國立臺灣大學辦理旨揭研習計畫，相關資訊如下：

(一)日期：114年7月28日(星期一)至7月30日(星期三)。

(二)地點：國家教育研究院臺中院區(臺中市豐原區師範街67號)。

(三)對象：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媒體素養教育基地學校專業學習社群教師，每校以2至3人為原則，名額50人，額滿為止。

三、報名日期自114年6月30日(星期一)起至7月11日(星期五)止，請至國家教育研究院研習及活動資訊網網站報名(線上



服務>研習資訊與報名)，網址：<https://workshop.naer.edu.tw/NAWeb/Services/wFrmNews.aspx>。承辦單位將另以E-mail通知報名結果，並寄送交通方式及研習須知。

四、敬邀貴校指派教師報名參加，並核予出席人員公(差)假。
全程參與者，核予研習時數20小時。

五、有關研習計畫及課程表請參閱附件，倘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下列人員：

(一)報名問題：國家教育研究院臺中院區郭先生，電話(02)7740-7979。

(二)課程問題：國立臺灣大學公共政策與法律研究中心藍小姐、陳小姐，電話(02)3366-3366轉55758。

正本：臺北市立建成國民中學、臺北市內湖區麗湖國民小學、臺北市士林區平等國民小學、臺北市立萬華國民中學、新北市新店區北新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新莊區光華國民小學、新北市立永和國民中學、新北市汐止區汐止國民小學、桃園市立南崁國民中學、桃園市平鎮區南勢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南區樹義國民小學、臺南市七股區樹林國民小學、臺南市白河區仙草實驗小學暨關嶺分校、高雄市立英明國民中學、高雄市苓雅區凱旋國民小學、基隆市仁愛區信義國民小學、新竹縣立勝利國民中學、苗栗縣大湖鄉大南國民小學、彰化縣芬園鄉寶山國民小學、雲林縣虎尾鎮光復國民小學、嘉義市蘭潭國民小學、屏東縣萬丹鄉廣安國民小學、屏東縣立明正國民中學、臺東縣立初鹿國民中學、臺東縣立池上國民中學、宜蘭縣羅東鎮北成國民小學、花蓮縣花蓮市復興國民小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中興大學附屬臺中高級農業職業學校、國立新化高級中學、國立曾文高級農工職業學校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教育局、苗栗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國家教育研究院、國立臺灣大學(公共政策與法律研究中心)、本署高中組(均含附件)

電子公文
2025/06/13 11:58:35
交換章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